

中華基督教會協和書院
家長教師會「第十八屆執行委員選舉」投票須知

1. 投票人資格

- 1.1 所有本校現有的學生的家長均符合資格參與投票，本校教師只要是現有學生的家長，也有權投票。
- 1.2 每個家庭不論其就讀本校子女的數目，只可有一票。若對選票數目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本校校務處聯絡。

2. 選舉程序

2.1 投票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：

- 2.1.1 投票日期為 2011 年 10 月 28 日，時間為上午 8 時至下午 2 時，投票地點為本校。
- 2.1.2 若投票日當天因天氣或其他突發事故，學校校舍須全日或於部份投票時間內關閉的話，選舉委員會可宣佈暫停投票，將投票日延至下一個上課日舉行。在投票日當天宣佈暫停投票前所作的投票將視作有效投票。

2.2 投票方法：

- 2.2.1 為識別選票為正本，每張發出之選票均蓋上「家長教師會」的印鑑。
- 2.2.2 為確保選舉公平，投票以不記名方式進行，投票人不得在選票上寫上自己的姓名或任何辨識身分的記號，亦不得讓其他投票人目睹自己投票給哪一位候選人。
- 2.2.3 家長把「家長校董選舉」與「家長教師會委員選舉」共兩種選票放入「投票專用信封」並封好，經學生帶回學校交班主任。空白票也須一併交回。
- 2.2.4 家長也可自行把選票投進置於學校正門的投票箱內。

2.3 點票程序：

- 2.3.1 選舉委員會將於投票日下午 4 時 15 分於本校禮堂舉行點票會，各候選人及所有家長均可出席，見證點票工作。
- 2.3.2 如有以下任何一種情況，選票當作無效：
 - 2.3.2.1 選票上所投的候選人數目超逾 12 人；
 - 2.3.2.2 選票填寫不當；
 - 2.3.2.3 選票加上可令人找出投票者身分的符號；
 - 2.3.2.4 選票並非正本或選票未有蓋上「家長教師會」的印鑑。
- 2.3.3 獲得最多選票的 12 名候選人，將成為第十八屆執行委員。
- 2.3.3 如兩名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，而其得票數目為第 12 名，會以抽籤方式決定當選者。

2.4 公佈結果：

選舉委員會將於完成點票即場公佈結果，並把結果上載於家長教師會網頁。

2.5 上訴/投訴機制：

- 2.5.1 落選的候選人，可在選舉結果公佈後的一星期內，以書面方式向家教會「上訴/投訴委員會」提出上訴，並列明理由。
- 2.5.2 其他家長也可在選舉結果公佈後的一星期內，以書面方式向家教會「上訴/投訴委員會」提出投訴，並列明理由。
- 2.5.3 上訴及投訴者必須具名及提供聯絡方法，否則有關上訴及投訴均不獲處理。上訴及投訴信件請交本校校務處，信封面應註明「家教會委員選舉上訴/投訴委員會主席收」。
- 2.5.4 本會已成立一「上訴/投訴委員會」，成員包括校長、家教會執行委員會代表兩名及由校方委出代表兩名。
- 2.5.5 「上訴/投訴委員會」將審核上訴/投訴人提出的理據。如有需要，可作出調查。「上訴/投訴委員會」須就上訴/投訴作出最終裁決，任何人士對此最終裁決均不可提出異議。

3. 選舉後跟進事項

- 3.1 訂於 2011 年 11 月 5 日(星期六)下午 2:00-5:45 舉行家教會「委員培訓工作坊」及「新舊委員職務座談會」。
- 3.2 訂於 2011 年 11 月 19 日(星期六)下午 2:00-5:30 舉行家教會委員互選、交職及第一次常務會議。
- 3.3 上述活動，當選者務必出席。

4. 道德操守

作為家教會委員選舉的候選人及投票人，家長須留意道德操守，以確保選舉的公平。

5. 候選人簡介

1 姓名：**孫小蓮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6C、2A 職業：服務助理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擔任第十七屆家教會委員真是獲益良多，當中遇到的良師益友，令我做起事來自信心倍增，真的是樂在其中。此外，加強家校間緊密合作，實在是義不容辭。今年我想再接再厲，服務其中，並付出更多的努力，期望新一屆執委會會務蒸蒸日上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擔任協和書院第十七屆家長教師會助理總務，並有 5 年以上義工經驗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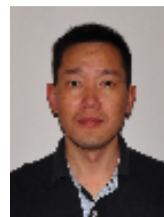
2 姓名：**顏星現** 性別：男 學生就讀班別：5E 職業：電訊工程師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希望有機會認識更多教師、家長及學生，及有機會盡一分綿力協助家教會推行活動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曾任基華小學家長教師會委員、協和書院家教會第十五及十六屆委員。



3 姓名：**林麗儀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4A 職業：家庭主婦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本人對協和家教會的工作甚感興趣，由於過往參與過其他學校的家長教師會義務工作，希望有關經驗對協和家教會的工作有幫助，使家教會成為學校及家長之間溝通的橋樑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曾擔任協和書院家教會義工、小學家長義工及幼稚園家長義工。



4 姓名：**彭紅芹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4A 職業：家庭主婦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身為學生家長，很想為學校出一分力，本人以往曾擔任不同的義工崗位，如：講故事、戶內外學習、手工藝、康樂……參與不同的義工活動，使我不斷進步，獲益良多。期望今屆能參與其中，成為家校合作的伙伴與橋樑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曾加入家教會 2 年擔任康樂，並有六年家長義工經驗，曾獲社會福利署署長頒發義務工作銅狀，以及黃大仙及西貢區義工服務銀狀。



5 姓名：**孫秀芳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4D 職業：兼職/主婦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希望能盡點綿力做義工或其他，加入這個和諧的家教會，讓我和女兒有機會一起成長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/



6 姓名：**趙月珠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3A 職業：文員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本人在協和擔任義工時，可以和其他家長交流，加深了對學校的認識，也可向學校反映意見，深深感受到家教會是學校與家長溝通的橋樑。期望能為家教會付出綿力，努力推行會務，配合學校發展，為同學們提供優良的學習環境和愉快的校園生活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/



7 姓名：**麥家盈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2C 職業：船務監督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希望多瞭解學校的運作，多認識如何跟孩子溝通，減少隔膜。更希望跟孩子一起享受校園和成長的生活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2004-2007 年度薈色園主辦可立幼稚園擔任秘書一職(共 3 屆)



8 姓名：**林月蘭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2E 職業：家庭主婦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本人希望加入家長教師會，為家校合作出一分力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曾參加錦泰小學家長教師會工作。



9 姓名：**陳秀蘭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1C 職業：普通話導師(職訓局)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本人曾在國內任教中文，已來港 17 年，曾在香港從事學校文書工作及普通話教師多年。我熱愛教育工作，亦有豐富的文書經驗，故我滿懷熱忱參選家教會書記一職。各位家長，懇請投我一票吧！我一定不負眾望，盡我所能，為加強家校合作貢獻力量！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曾任「慈雲山天主教小學」家教會文書委員四年(兩屆)



10 姓名：**唐少文** 性別：男 學生就讀班別：1C 職業：物流速遞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本人唐少文，現任基慈小學家長校董及家教會副主席，期盼能協助及推行校務和發展，建立共商共融、互信互贏、家校合一的良好關係。而我十分認同家教會理念「今天我以協和為榮，明天協和以我為榮」，更要將榮耀歸於我們的造物主——上帝。謝謝。

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任基慈小學家長校董及家教會副主席。曾經在教會義務傳道、牧養、義工服務十年。

11 姓名：**謝惠珍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1C 職業：家庭主婦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本人希望在協和書院為學生和老師服務，延續我在小學服務的精神。和大家一起建造關愛和融洽的校園。我一定會盡我能力做到最好。希望大家可以支持我！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曾在慈雲山天主教小學當義工六年。



12 姓名：**李瑞青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1D 職業：家庭主婦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本人李瑞青在可立小學做了六年義務工作，其間積極參與，配合家校合作，現參選協和書院家長教師會委員，希望成為學生家長和學校溝通的橋樑，竭盡所能，努力配合和推動家校合作，做到最好！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曾任可立小學家長教師會義工(六年)、竹園北邨互助委員會義工。



13 姓名：**梁雪萍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1D 職業：家庭主婦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身為協和人，支持學校和家教會更緊密地合作，希望增加學生和家長的歸屬感，令學生們學得更好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在幼稚園和小學都當過家長義工。



14 姓名：**巫麗琴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1D 職業：工人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既是協和人，應出一分力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/



15 姓名：**施美英** 性別：女 學生就讀班別：1D 職業：家庭主婦

參選原因 / 抱負：

在「中一家長適應班」中有幸參與家長義工，除了學習當義務工作外，過程中得以了解協和文化，更認識了熱心助人及默默耕耘的家教會和義工朋友，體會到家校溝通的重要。本人希望日後有機會盡一點綿力為大家服務，促進家校合作。

家教會 / 社會服務經驗：

曾擔任小學家長義工、黃大仙明愛親子義工。

